

诸暨市妇女联合会 2020 年部门预算

一、市妇联概况

（一）主要职能

基本职能：代表和维护妇女权益，促进男女平等。

具体职能：1、宣传、贯彻党和政府在农村的方针、政策。教育引导妇女增强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农民。

2、组织妇女参加“双学双比”、“巾帼建功”、“文明家庭”和拥军优属等活动。提高妇女文化科技水平，帮助妇女增收致富，弘扬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

3、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反映妇女的意见、建议和要求，代表妇女参与政务决策，发挥民主参与、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作用，推进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的落实。

4、宣传普及有关妇女儿童的法律和法规知识，抵制封建迷信和陈规陋习。配合有关部门打击拐卖妇女儿童、嫖娼、卖淫、赌博、吸毒等社会丑恶行为，推进依法治村。

5、协助党组织，做好培养、推荐妇女入党积极分子和后备女干部工作。

6、因地制宜建立妇女儿童活动阵地，创办经费基地，提供市场信息和农业技术服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市妇联部门预算包括：诸暨市妇女联合会本级预算。

二、诸暨市妇女联合会 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诸暨市妇女联合会 2020 年收入预算 327.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7.77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04 万元，占 0.01%。

（二）支出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诸暨市妇女联合会 2020 年支出预算为 327.81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7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7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7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9.71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201.12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20.69 万元，项目支出 106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

1.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27.81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减少 15.29 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调减。

1.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265.77 万元，占 81.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7 万元，占 6.2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76 万元，占 3.59%、住房保障支出 29.71 万元，占 9.06%。

1.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3.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安排 159.7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聘用人员、公用经费等开支的基本支出。

1.3.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5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社保缴纳和离退休干部退休生活费。

1.3.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11.76 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3.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安排 29.71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安排 106 万元，主要用于巾帼建功双学双比补助、家庭建设、妇儿工委会及女性素质提升、三八节、六一节活动经费等项目支出。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1.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1.1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助学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0.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1.5.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市外办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临时追加安排。2020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一致。**原因是无该项支出。**

1.5.2. 公务接待费：2020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5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一致。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等支出。与上年一致的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

1.5.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0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的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

2.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诸暨市妇女联合会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9.11 万元。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诸暨市妇女联合会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诸暨市妇女联合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2020诸暨市妇女联合会项目支出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06万元。

巾帼建功双学双比补助项目经费35万元，在农村妇女中通过实施“巾帼网上创乐会”、“巾帼电商创业三年行动计划”、女农民素质培训工程等，提高妇女创业就业技能，扶持双学双比创业项目，开展农村妇女创业贴息，帮助妇女增收致富；在职业妇女中广泛开展以“五学五比”为主要内容的“巾帼建功”活动和巾帼文明岗、巾帼标兵争创活动，激励职业女性岗位成才，建功立业。通过技能比武和评选活动对来料加工基地及经纪人进行扶持和激励，最终促进我市农村妇女的整体素质，提高其业务技能，真正发挥女性在社会中的作用。

家庭建设宣传活动项目经费26万元，作为三大教育支柱之一，

2018、2019 我市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作为全省试点，且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中，城市社区家长学校创作作为重点内容列入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我们将建立家庭教育工作站，实施“智慧父母成长学堂”、关爱女孩行动、祖辈家长课堂、示范家长学校创建等 16 项工作，形成全市良好的家教与乐学的良好氛围，推动我市家庭教育工作迈上新的台阶。

妇儿工委及女性素质提升项目经费 30 万元，我市是省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示范单位，按照省妇儿工委的考核要求，妇儿工委办（设在妇联）的日常工作经费保障如何是衡量当地妇女儿童发展环境的一个重点量化指标。并且留守儿童关爱帮扶是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的一块重要内容开展各项活动。通过下乡成立镇、村两级的妇女儿童关工委、乡镇的留守儿童关爱送温暖活动、开展全社会的巾帼志愿者活动，提高妇女的社会主人翁意识，形成关爱儿童的良好社会氛围。

三八节、六一、巾帼志愿活动项目经费 15 万元，根据妇联《章程》要求每年召开三八节会议，将策划主题宣传教育活动，还将表彰一批优秀妇联、优秀妇女干部和优秀妇代会。按需开支活动场租费、宣传费、奖牌制作、奖品、策划等费用。“六一”妇联牵头全市的慰问活动，策划针对少年儿童的主题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妇联每年定期举行的“三八节”、“六一儿童”节等相关活动，形成全社会关爱妇女与关爱儿童的良好氛围，通过宣传教育达到寓教于乐的目的。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

3. 专户管理其他资金：预算单位组织非税收入中“不纳库”部分除“教育收费、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出租收入”外的其他全部收入。

4. 单位结余资金：指单位支出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由于受政策变化、计划调整等因素导致项目中止、撤销或因超过指标管理年限形成的剩余资金。

5.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

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诸暨市妇女联合会

2020年2月3日